

附件 4

2023 年度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名称为司法救助金，主要用于开展司法救助，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023 年预算安排 800,000 元。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资金投入量为 800,000 元，计划安排 800,000 元，未进行预算调整，决算数为 799,998.85 元。

（三）项目政策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2、最高人民检察院出台的《关于印发<人民检察院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的通知》高检发办字〔2021〕135 号。
- 3、广东省委政法委联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广东省公安厅、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财政厅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规范全省国家司法救助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通知。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项目年度预期绩效目标为通过履行检察职责，落实司

法救助工作，顺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权益保障的新期待，顺应加强权利救济的现代法治发展趋势，彰显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进一步实现社会公平正义，提高司法公信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服务和保障白云社会的和谐稳定。产出指标中，设定数量指标-支付完成率，指项目支出完成情况（支出决算数/资金下达数），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此指标用于衡量下项目支出情况。设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司法公正影响力，通过实施司法救助战线司法公正影响力，年度指标值当年被救助人数不低于 20 人，此指标用于体现救助规模。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用于体现司法救助金项目开展情况，为了更好规范资金预算，强化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组织绩效评价小组开展绩效评价。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中，设定数量指标-支付完成率，指项目支出完成情况（支出决算数/资金下达数），年度指标值为 $\geq 95\%$ ；此指标用于衡量下项目支出情况。设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司法公正影响力，通过实施司法救助战线司法公正影响力，年度指标值当年被救助人数不低于 20 人，此指标用于体现救助规模。

我院整体支出情况良好，顺利完成本年度绩效目标。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资金投入量为 800,000 元，计划安排 800,000 元，决算数为 799,998.85 元。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一、加强组织领导，形成司法救助工作合力。我院结合高检院今年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司法救助助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贯彻落实《人民检察院开展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完善司法救助线索管理，根据市院《广州市检察机关工作质量建设年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方案》，在院党组的高度重视下，成立我院国家司法救助领导小组，全面加强了与刑检、民行部门联动和沟通，在检察办案全过程、各环节全面落实司法救助责任，通过与上级院联合救助等方式填补资金缺口。

二、强化外部联动，加大困难妇女精准救助力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最高人民法院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的通知》等规定，为进一步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和妇联组织的职能优势，加大司法过程中对困难妇女的救助帮扶力度，我院多次与白云区妇女联合会就“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开展专项司法救助”活动进行联动协作。通过联签合作，双方建立了针对困难妇女救助线索的梳理和移送机制、会商机制，完善了协作配合机制，明确了救助重点，开启检

察院与区妇女联合会专项司法救助活动的深度合作。

为更好地贯彻最高检专项救助活动意见，我院加大对困难妇女的关注，联合区妇联采取多元化措施开展对困难妇女的帮扶，今年已救助妇女 73 人，同比上升 421%，其中救助因故意伤害、故意杀人导致被害人死亡或重伤，家中年老母亲失去子女赡养的女性 14 人，年幼失去抚养的女童 25 人，救助被性侵的被害女性 9 人。我院通过办理一批困难妇女的司法救助，传递司法温暖，彰显了检察机关执法为民的情怀。

三、充分发挥“司法扶贫”的特色和优势，有效防止刑事被害人因案返贫、因案增贫。我院根据《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我省司法救助工作的意见》的精神制定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针对本院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的工作措施。同时，对白云区政府《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积极谏言，将完善司法救助工作纳入全区社会救助体系当中，同时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法治理念、将司法救助工作深度融入乡村振兴大局、为保障民生贡献了检察力量。

四、办理精品案例，擦亮司法救助“暖阳工程”品牌。为深入推进控告申诉检察“质量建设年”活动，我院积极探索司法救助新举措，以精品案例培育作为发力点和突破点，充分发挥精品案例的引领与示范作用，擦亮司法救助的“暖

阳工程”品牌，推动控申检察办案质效全面提升。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分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分别对应不同的分值）

优秀为 90-100，良为 80-90，中为 70-80，70 以下为差。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综合评价，我院司法救助金项目综合评价为优。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政策方面建议。

相关政策合理，项目将继续延续，财政资金投入建议进一步投入。建议向各级部门反映救助工作中存在的困难，以期推动制度的完善，更好地获得有关单位的理解和支持，解决实践中的一些困难和问题。

（二）项目管理方面建议。改进司法救助的相关表格，不定期推送司法救助的基本标准，让各业务部门了解司法救助的基本要求，以更高质量筛查、移送救助线索，提高救助率。

（三）绩效管理方面建议。结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出次年的绩效目标编制意见和建议，以及如何加强项目绩效管理的意见建议。

（四）其他方面建议

有的被害人父母和亲属对被害人实施侵害，已不适合担任监护人，但剥夺监护人的监护权及寻找合格的监护人需要多部门联动，遭遇法律和实操的双重困难。年初绩效目标设

置不够合理，未能全面、科学地反映司法救助金项目的产出、效益及满意度情况，建议加强绩效指标设置及绩效监控。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适当增加资金预算，切实做到应救尽救，对资金缺口采用联合救助的方式予以解决。通过会商，统一司法救助案件需制作和填写的文书和表格，规范每一起案件的制作标准。